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至二期）-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至十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anhe Credit Rating Co.,Ltd.

专业 | 尽责 | 真诚 | 服务



www.lhratings.com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6〕9428 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至二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至十二期）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至二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至十二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Add: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PRC:100022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邮编:100022
电话（Tel）：（010）85679696 | 传真(Fax):(010)85679228 | 邮箱（Email）:lianhe@lhratings.com

声　明

一、本报告是联合资信基于评级方法和评级程序得出的截至发表之日的独立意见陈述，未受任何机构或个人影响。评级结论及相关分析为联合资信基于相关信息和资料对评级对象所发表的前瞻性观点，而非对评级对象的事实陈述或鉴证意见。联合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鉴于信用评级工作特性及受客观条件影响，本报告在资料信息获取、评级方法与模型、未来事项预测评估等方面存在局限性。

二、本报告系联合资信接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委托所出具，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构成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三、本报告引用的资料主要来自公开资料、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和第三方相关主体，联合资信履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义务，但对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联合资信合理采信其他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但联合资信不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四、本次信用评级结果仅适用于本批债券，有效期为本批债券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评级结果有可能发生变化。联合资信保留对评级结果予以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的权利。

五、本报告所含评级结论和相关分析不构成任何投资或财务建议，并且不应当被视为购买、出售或持有任何金融产品的推荐意见或保证。

六、本报告不能取代任何机构或个人的专业判断，联合资信不对任何机构或个人因使用本报告及评级结果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负责。

七、本报告版权为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授权，严禁以任何形式/方式复制、转载、出售、发布或将本报告任何内容存储在数据库或检索系统中。

八、任何机构或个人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已经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声明条款。

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至二期）-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至十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债项评级结果	评级时间
AAA	2026/11/17

债项概况

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至二期）-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至十二期)（以下简称“本批债券”）包括两期债券。其中，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期)计划发行规模为0.65亿元，期限为5年；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二期）-202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二期)计划发行规模为5.18亿元，期限为7年；本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合计为5.83亿元，均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结清。本批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收储土地。

评级观点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以下简称“兵团”）地处我国西北部，是连接我国中东部区域与中亚、欧洲部分区域的重要交通要道，承担着国家赋予的维稳戍边职责，并获得来自中央和全国各省市的对口支持，为当地经济发展提供良好支撑。
- 兵团经济持续发展，工业产业以新材料、绿色化工、新能源、农产品生产和精深加工、棉花和纺织服装、装备制造等为主，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快速增长。
- 兵团承担的职责以及获得的外部支持力度大，转移性收入对兵团综合财政收入的贡献程度较高。
- 为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兵团制定了一系列债务管理制度，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 本批债券的偿债资金纳入兵团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 本批债券偿债资金来源为募投项目的预期收益，根据测算，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可满足其拟使用的债券募集资金的还本付息需求，但募投项目收益实现情况受土地储备及出让情况、房地产市场走势、政策调控等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评级使用的评级方法、模型

评级方法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评级模型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V3.0.202006

注：上述评级方法和评级模型均已在联合资信官网公开披露

本次评级打分表及结果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	风险因素	评价要素	评价结果
经济实力与政府治理水平	C	经济实力	地区经济规模	4
			地区经济发展质量	2
		政府治理水平		2
财政实力及债务风险	F4	财政实力		5
		债务状况		3
指示评级				**a^+**
外部支持				+5
评级结果				**AAA**

注：经济及政府治理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A、B、C、D、E、F共6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6档，1档最好，6档最差；财政实力及债务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F1－F7共7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7档，1档最好，7档最差；财政及债务指标为近三年加权平均值；通过矩阵分析模型得到指示评级结果

基础数据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3395.61	3500.71	3696.58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8.00	3.00	6.9
三次产业结构	23.1:37.9:39.0	21.2:39.8:39.0	21.84:37.93:40.23
工业增加值（亿元）	919.38	1027.01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11.3	4.2	6.7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速（%）	16.2	6.3	10.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817.08	745.39	880.35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29.60	103.82	142.54
转移性收入（一般公共预算）	689.16	844.25	872.91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44.59	46.18	51.51
综合财政收入（亿元）	923.55	1007.37	1090.86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务门户网站、统计局、财政局等公开资料整理

评级历史

评级结果	评级时间	项目小组	评级方法/模型	评级报告
AAA	2026/10/20	徐汇丰、许公一、张晨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V3.0.202006	阅读全文
AAA	2024/05/20	徐汇丰、张博、彭雪绒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V3.0.202006	阅读全文

注：上述评级方法/模型通过链接可查询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整理

评级项目组

项目负责人：徐汇丰 xuhf@lhratings.com

项目组成员：许公一 xugy@lhratings.com | 张 晨 zhangchen@lhratings.com

公司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网址：www.lhratings.com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100022）

一、主体概况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以下简称“兵团”）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以下简称“新疆自治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地处中国西北部，是连接我国中东部区域与中亚、欧洲部分区域的重要交通要道。兵团承担着国家赋予的维稳戍边职责，实行党政军企合一体制，是在自己所辖垦区内，依照国家和新疆自治区的法律、法规，自行管理内部行政、司法事务，在国家实行计划单列的特殊社会组织，由新疆自治区党委统一领导。

从行政区划看，截至 2024 年末，兵团设置“兵团—师—团（场）”三级体制，下辖 14 个师，设 12 个“师市合一”的新疆自治区直辖县级市和 76 个团（场）镇合一的建制镇（含石河子镇），所属师、团场及企事业单位分布于新疆自治区各地（州）、市、县（市）行政区内，由兵团实行统一分级管理。

根据兵团统计局发布的《2023 年兵团经济运行情况》，2023 年，兵团生产总值为 3696.58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6.9%。根据《2024 年前三季度兵团经济运行情况》，2024 年前三季度，兵团实现生产总值 2370.41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9%。2025 年前三季度，兵团实现生产总值 2517.1 亿元，同比增长 6.2%。

截至 2022 年末，兵团人口 360.51 万人，较上年末增长 3.4%。

二、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分析

2026 年上半年，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与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同向发力，为“十五五”良好开局筑牢根基。货币政策延续“适度宽松”基调，总量与结构双轮驱动的政策框架持续深化；财政政策延续更加积极有为的基调，税收增幅持续提高，民生领域保障有力；结构政策继续着力优化科技创新企业发展环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明确就业支持和城市更新规划。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面对地缘冲突加剧、全球供应链成本攀升以及国内结构调整阵痛等多重压力，国民经济整体运行在合理区间，上半年 GDP 同比增长 4.7%，节奏前高后低。量价共振、结构持续升级驱动出口超预期高增，新质生产力持续培育壮大，高端制造、现代服务等新动能快速成长，一定程度上对冲了传统经济板块的下行压力，保障了宏观经济大盘稳定。但经济复苏的结构性矛盾突出，供强需弱、外强内弱、新强旧弱的格局持续分化，经济增长动能阶段性回落。当前经济运行的核心压力集中于内需偏弱，固定资产投资由一季度小幅正增态势转为同比下降 5.7%，其中房地产深度调整持续拖累投资修复，居民消费内生动力不足、修复节奏偏缓，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3%；同时外部不确定性加剧，中东地缘冲突推升能源价格，带来输入性成本压力，叠加全球贸易博弈持续扰动，经济持续向好的基础仍有待稳固。信用方面，信贷“降速提质”成为新常态，信贷结构持续优化，直接融资比例显著提升。宏观杠杆率结束上行趋势，名义 GDP 增长回升缓解被动上升压力。工业企业效益显著改善，新质生产力构成核心驱动力。商业银行资产质量总体平稳，信用利差压缩至历史低位。

展望后续，宏观政策将继续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推动存量政策加紧落地，储备增量政策，提振经济走势，确保完成全年经济增长目标。宏观经济运行有望延续结构性修复态势，呈现“外需韧性托底、内需逐步修复、新动能持续发力”的格局。

完整版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详见《宏观经济信用观察半年报（2026 年 6 月）》。

三、区域经济实力

1 区域发展基础

兵团客货运输量稳步增长，交通投资保持增长，加速推进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项目和兵地融合重点公路项目建设，区域交通网络和兵地互联互通水平持续提升。兵团拥有丰富的农业、矿产等资源，并可获得来自中央和全国各省市的对口支持，新疆自治区全力支持兵团改革发展，兵地融合发展工作稳步推进，为经济发展提供良好支撑。

交通方面，兵团已形成较为完善的公路、航空运输体系。根据兵团政府门户网站 2026 年 3 月发布信息，兵团公路总里程已突破 4 万公里。2025 年，兵团持续完善道路、铁路、航空协同发展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运输保障能力增强，客货运输量实现稳步增长。2025 年，兵团道路营业性客运量、旅客周转量保持平稳增长态势，道路营业性货运量、货物周转量分别增长 8.06%、8.75%；铁路旅客发送量、货运量分别增长 3.7%、12.78%；民航旅客吞吐量、货邮吞吐量分别大幅攀升 23.46%、82.42%，阿拉尔塔里木机场、石河子花园机场旅客吞吐量均创历史新高，分别突破 50 万人次、60 万人次，航空运输辐射力持续增强。2025 年，兵团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220.4 亿元，较上年增长 11.1%，2026 年，兵团计划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230.7 亿元，加快实施沿边 G331 线一

八五团至哈巴河公路提质改造等工程，确保 23 个续建项目如期复工；推动一二八团至一二四团公路等 6 个新建项目全面开工，力争北屯至布尔津公路等重点项目年内启动；推动 G3036 线阿克苏至阿拉尔高速公路等标志性项目年内通车；加快 G217 线沙雅至阿拉尔公路等续建项目进度，确保 G217 线阿拉尔至图木舒克公路等项目有序推进。截至 2025 年末，兵团已建成 3 座民用运输机场、10 座通用机场及 53 个直升机起降点，通航基础设施网络初步成型。同时，兵团加速推进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项目，2025 年开行中欧（中亚）班列 264 列，顺利建成投用 3 个公铁联运物流园区；中新建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功开通 6 条多式联运示范线路，完成运量 1.5 万标准箱；石河子花园机场新增 3 条全货机航线，货邮运输保障能力实现增长，为兵团特色产品外运搭建了高效通道。兵团持续推进兵地融合重点公路项目建设，全面实现兵地互联，师市通一级公路，具备条件的团镇通二级公路，营连实现硬化路连通；11 个师市实现 30 分钟上高速，兵团辖区及毗邻 6 个口岸全部通达二级及以上公路，兵地交通互联互通水平显著提升。

兵团自然资源丰富。农业资源方面，2023 年，兵团粮食播种面积达到 688.82 万亩，比上年增长 34.5%；兵团粮食面积增量占全国的 18.5%，占新疆自治区的 30.2%；粮食面积占全区比重由上年的 14.0%上升为 16.3%。2023 年，兵团粮食总产量 405.94 万吨，比上年增长 28.7%，增量占新疆自治区的 30.2%、占全国的 10.2%，兵团粮食总产量占全区比重由上年的 17.4%上升为 19.2%。2024 年，兵团粮食播种面积、平均亩产、总产量实现“三增”，并首次在沙化土地上实现玉米千亩连片“吨良田”的突破。兵团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田、水、土、路、林、电等综合配套设施建设。2025 年，兵团高标准农田总面积达 1786 万亩、占新疆自治区的 29.82%，占稳定耕地面积的 80%。2025 年，兵团获得粮食面积、单产、总产“三增”佳绩，其中粮食单产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矿产资源方面，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截至 2020 年末，兵团有查明资源储量的矿种 25 种，矿产地 132 处（大型 13 处、中型 27 处、小型 92 处），其中兵团的石油、天然气、煤炭、膨润土、石灰岩、建筑用砂石土等矿产资源在资源禀赋、矿石质量、市场供求和采选条件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2020 年在产油气田 11 个，石油产量 396.9 万吨；天然气产量 4.7 亿立方米；煤炭矿山 3 个，产量 151.3 万吨；膨润土矿山 1 个，产量 2.9 万立方米；石灰岩矿山 3 个，产量 113.6 万吨；建筑用砂矿山 27 个，产量 717.6 万立方米；砖瓦用粘土矿山 21 个，产量 61.3 万立方米。形成了以油气、煤炭、膨润土、石灰岩、建筑用砂石土等矿种为主的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格局。

新疆旅游资源丰富，近年来，兵团先后出台了《旅游服务质量提升年行动实施方案》《文化旅游产业链发展提升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对各景区景点建设加大了支持力度，推动兵团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和提质增效。2024 年，兵团全年接待游客突破 4100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200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3%和 15%。2025 年上半年，兵团旅游业累计接待游客 1542.36 万人次，同比增长 7.25%；游客总花费 76.25 亿元，同比增长 9.84%。

产业方面，农业是兵团的基础和优势产业，兵团持续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兵团的工业从农副产品加工起步，逐步形成以电热力生产和化工、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业、非金属矿物制品、纺织为主的支柱产业。

政策扶持方面，兵团的战略地位不可替代，国家出台政策大力支持兵团发展。全国其他各省市也以对口形式向兵团提供了大量的资金、技术和人才支援，对兵团的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根据兵团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2023 年以来，在党中央领导下，各援疆省市大力支持，援疆干部人才秉持“兵团所需、省市所能、群众所盼”，3 年来，15 个对口支援省市累计实施援疆项目 1080 个、投入资金 95.2 亿元，推动兵团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2023 年 11 月 1 日，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揭牌成立，成为我国西北沿边地区首个自贸试验区，确立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新疆自贸试验区“双区”发展战略，将为兵团改革开放带来重大战略机遇。

兵地融合发展是党中央赋予新疆和兵团的重大政治任务，对于促进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2025 年 2 月，《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美丽新疆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发挥乌克昌、北疆、东疆、南疆等片区禀赋条件和比较优势，深入推进兵地融合发展，促进区域联动发展，推动天山北坡城市群、南疆和沿边境地区协调发展、绿色发展”。2026 年新疆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牢固树立“兵地一盘棋”思想，全力支持兵团改革发展，完善兵地深度融合发展规划和长效机制，继续做好向兵团依法授权工作，共推重大项目、共建重大平台、共抓重大改革、共谋重大政策，强化要素资源深度共享，统筹兵地区域深度嵌入，加强兵地双方优势互补，开创经济发展共促、优势资源共享、基础设施共建、生态环境共治、民族团结共创、维稳责任共担的生动局面，形成新时代维稳戍边新优势。

2 区域经济发展水平

近年来兵团经济持续发展，兵团的工业产业以新材料、绿色化工、新能源、农产品生产和精深加工、棉花和纺织服装、装备制造等为主，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快速增长。

自 2013 年以来，兵团经济持续发展，经济总量持续上升，地区生产总值由 2013 年的 1499.87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 3696.58 亿元。2023 年，兵团 GDP 增速为 6.9%，较全国的 GDP 增速高 1.7 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807.22 亿元，增长 5.5%；第二产业增加值 1402.24 亿元，增长 7.6%；第三产业增加值 1487.13 亿元，增长 7.1%。

2024 年前三季度，兵团实现生产总值 2370.41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9%。从三次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341.95 亿元，同比增长 5.4%；第二产业增加值 970.17 亿元，增长 5.5%；第三产业增加值 1058.29 亿元，增长 6.3%。

2025 年前三季度，兵团实现生产总值 2517.1 亿元，同比增长 6.2%。

图表 1 • 兵团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速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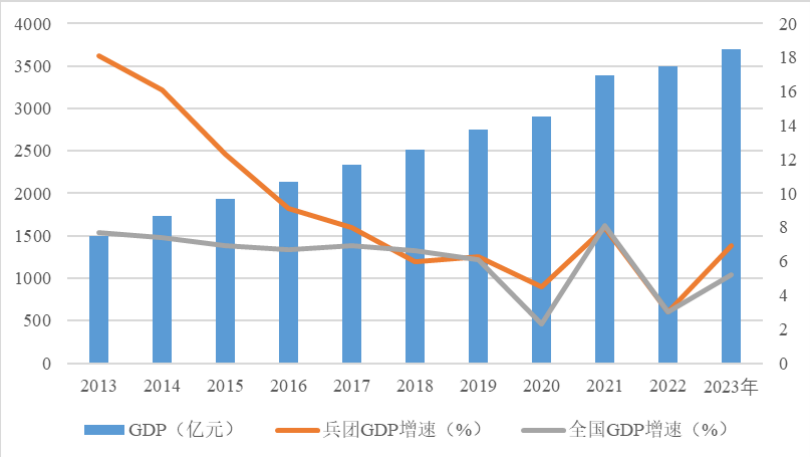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1）产业结构

随着经济发展及产业结构的调整升级，兵团产业结构逐步优化，2012－2023 年三次产业结构由 32.4:39.7:27.9 调整为 21.84:37.93:40.23，第一产业占比下降，第三产业占比有所上升，经济发展质量显著提升。

依托于丰富的农业、矿产、油气等资源，新疆形成了以纺织服装业、石油石化、煤化工等为主的支柱产业。2025 年，兵团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8%，装备制造、高技术制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较快。2025 年，兵团七大主导产业（绿色化工业、棉花和纺织服装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装备制造业、特色服务业、农产品生产和精深加工业）提质增效，新材料产业产值突破千亿元，绿色化工、能源电力、棉花及纺织服装等产业迈入 500 亿元规模，成为工业增长核心引擎。重点工业品竞争力增强，电极箔产量占全国 50%以上，工业硅、多晶硅等产品产量位居全国前列。2026 年上半年，兵团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1%。

第三产业是拉动兵团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主要由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构成。2023 年，兵团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6.3%、14.6%、11.7%、5.9%、3.7%。

根据兵团政府门户网站信息，2024 年，兵团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36.5%、17.3%、33.7%，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同比快速增长。2025 年，兵团规模装备制造、高技术制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较快，新质生产力加速形成，工业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显著增强。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兵团将深化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经济结构调整步伐，推动化工、纺织、有色、钢铁、建材等传统产业工艺改进和提质增效，同时培育引进一批新兴产业以及高科技产业企业，发展数字经济、生物制药、新材料、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产业，不断提高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兵团经济中的比重。

（2）投资、消费和进出口

投资方面，2021－2023 年，兵团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分别增长 16.2%、6.3%和 10.2%，2023 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所回升。分产业看，2023 年兵团第一、二、三产业投资分别增长 62.1%、11.3%和 0.4%。分领域看，2023 年兵团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8.7%，工业投资增长 11.3%，民生投资增长 2.8%，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 1.8%。2023 年，兵团国有控股投资增长 10.6%，对全部投资增长贡献近六成；民间投资快速恢复，增长 9.0%。2024 年 1－11 月，兵团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 8.3%（按可比口径计算），增速比 1－10 月加快 0.1 个百分点；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其他项目投资增长 10.6%。2025 年前三季度，兵团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0.0%。“十四五”以来，兵团累计投资 448.13 亿元。

消费方面，2021－2023 年，兵团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为 817.08 亿元、745.39 亿元和 880.3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7%、下降 8.8%和增长 18.8%。2025 年前三季度，兵团社会消费品零售额达 679.08 亿元，同比增长 7.6%。2025 年，兵团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5594 元，比上年同期名义增长 6.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1%；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9654 元，比上年同期名义增长 5.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8%。

3 区域金融环境

兵团金融行业运行保持稳健，金融业资产规模稳步扩大。

根据兵团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发布数据，截至 2024 年 11 月末，兵团社会融资存量规模超 5600 亿元，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5049.24 亿元，增长 14.43%；第一产业（农林牧渔业）贷款余额 400.60 亿元；兵团企业在资本市场融资超 400 亿元，金融供给总量稳步提升；兵团辖区共有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 717 家，保险、证券、期货等机构网点 446 家，地方金融组织 126 家。

4 未来发展

兵团未来发展战略目标明确，同时面临工业结构转型升级压力。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按照党中央对 2035 年远景目标的战略安排，从兵团实际出发，兵团 2035 年远景目标主要包括：兵团综合实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迈上新台阶，兵地发展深度融合；产业链关键环节实现创新突破，切实发挥先进生产力示范区作用，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基本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全面深化改革、依法治兵团取得显著成效，组织优势和动员能力有效发挥，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

总体来看，兵团未来发展战略目标明确。但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兵团经济发展面临工业结构转型升级压力，营商环境和基础设施建设有待改善，加之国内国际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因素仍然较多，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兵团在获得一定机遇的同时，也将面临各种挑战。

四、政府治理水平

兵团政府信用制度持续完善，财政相关制度较为健全，债务管理制度较为规范，为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提供了一定保障。

近年来，兵团加强政府治理建设，完善财政相关配套管理制度，加强债务管理和防范债务风险，在信用环境建设、政府购买服务、财政相关制度和债务管理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政府信息透明度和及时性方面，兵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法规，在兵团和兵团统计局等官方网站披露政务信息，并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障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自 2021 年起，受特殊因素影响，兵团未再披露后续年度财政信息，政府信息透明度和及时性有待加强。

信用环境建设方面，兵团于 2023 年 4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兵团社会信用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明确了兵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范畴、建设主体及主要职责，建立了事前、事中和事后全监管环节的信用监管机制，并结合兵团实际，提出兵团与自治区在新疆区域进行信用工作协同机制，规范兵团公共信用信息管理、促进公共信用信息的征集和应用、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兵地融合发展。

政府购买服务方面，兵团通过兵团政府采购网制定并发布相关制度、确定采购目录及标准等措施，为政府采购工作的平稳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2017 年，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 号），兵团办公厅印发了《兵团关于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对政府购买服务的总体方向、主体范围、购买内容、绩效管理和监督管理等方面提出具体实施意见，创新和完善公共服务供给模式，有效动员社会力量，构建多层次、多方式的公共服务供给体系，为民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2023 年，兵团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通过细化公平竞争审查机制、推行电子化采购，一方面扶持中小企业发展，另一方面推进绿色采购落地，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作用。

财政相关制度方面，兵团从多方面深化财政管理体制改革。2022 年 3 月，《兵团预算管理实施办法》正式施行，兵团预算、决算的编制、审查、批准、监督及预算的执行和调整依照该办法规定执行。该办法明确了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与一般公共预算相衔接，应当做到政府性基金预算以收定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不列赤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兵团各级各部门各单位的支出必须以经批准的预算为依据，未列入预算的不得支出。上述实施办法全面规范了兵团的收支

行为，进一步强化了预算约束作用。财政体制方面，兵团结合南北疆、边境师团差异实际，从收入划分、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转移支付制度、财政管理等方面，构建财力相对均衡、权责划分清晰、师团保障有力、激励约束并重的财政体制。2023 年 1 月，兵团办公厅印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税费保障办法》，对兵团税费保障机制、税费协助、信息共享和税费保障监督等方面进行规范。2024 年 9 月，兵团出台非税收入收缴管理办法，明确了非税收入范围、规范了收缴流程，非税收入管理实现提升。兵团财政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2025 年，兵团制定印发《兵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通过加强顶层设计、精简一般性支出、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强化支出政策清理、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分类保障实施、业务和财政联审、强化绩效结果应用等八项措施，以开展 2026 年预算编制工作为抓手，全力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提质增效。

债务管理方面，根据《兵团预算管理实施办法》（新兵发〔2022〕3 号），兵团的政府债务参照地方政府债务予以规范管理。兵团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依法履行举债程序。举借的债务应当有偿还计划和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除前款规定外，各师市、大型团场（镇）及所属部门单位不得以任何方式举借债务；不得为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债务以任何方式提供担保。坚决制止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严禁变相举债。坚持谁举债、谁负责的原则，建立政府性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及责任追究制度。兵团财政局具体承担兵团政府债务管理工作。兵团各级财政部门对本级和下级政府债务实施监督。政府债券管理方面，兵团制定出台了《兵团党委办公厅、兵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兵党厅字〔2019〕90 号）、《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兵财金〔2019〕18 号）、《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兵财金〔2024〕39 号）、《关于进一步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通知》（兵财金〔2025〕31 号）、《关于印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投资项目形成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兵财金〔2025〕84 号）等关于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管理、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债务风险化解等方面的制度办法，规范政府债券“借、用、管、还”，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五、财政实力

1 财政体制

兵团战略地位重要，中央支持力度大，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2018 年，兵团财政管理体制改革，设立了国家金库兵团分库，师、大型团场（镇）陆续设立国库，参照地方建立预算管理体制。根据《兵团预算管理实施办法》（新兵发〔2022〕3 号），兵团作为中央预算单位，参照地方编制预决算报告报送财政部，按程序报全国人大批准后，由财政部批复兵团。兵团设立兵团、师市、团场（镇）三级预算，兵团总预算由兵团本级预算和汇总的师市总预算组成。

维稳戍边是党和国家赋予新时代兵团的职责使命，兵团在维护国家统一和新疆社会稳定中发挥了特殊作用，同时依托于西部大开发等战略部署，兵团获得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规模大。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中央财政预决算数据，2023－2025 年，中央对兵团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数分别为 1194.58 亿元、1129.76 亿元和 1288.85 亿元。2023－2025 年，中央对兵团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决算数分别为 5.62 亿元、61.15 亿元和 75.06 亿元。2026 年，中央对兵团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106.08 亿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1.29 亿元。

2 地方财政收支情况

2017－2019 年，兵团综合财力保持增长，一般公共预算中转移性收入占兵团综合财力的比重均在 74.00%以上。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 年兵团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3.28 亿元。根据兵团政务门户网站披露数据，兵团 2021 年财政收入为 186.47 亿元。根据兵团统计局发布的《2022 年上半年兵团经济运行情况》，2022 年上半年，兵团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75 亿元，同比增长 24.1%；地方税收收入 66.08 亿元，同比增长 7.0%，扣除留抵退税 25 亿元因素，同比增长 47%，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1.3%。

图表 2 • 兵团财政收入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全兵团	本级	全兵团	本级	全兵团	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9.60	9.02	103.82	13.97	142.54	26.00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59	0.01	46.18	0.01	51.51	0.01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0.20	0.72	13.12	7.85	23.90	12.64
转移性收入（一般公共预算）	689.16	673.92	844.25	844.25	872.91	872.91
综合财政收入	**923.55**	**683.67**	**1007.37**	**866.08**	**1090.86**	**911.56**

注：2017 年兵团本级转移性收入略小于兵团整体数据，主要系上述兵团本级转移性收入未包含 9 个县级市数据
资料来源：兵团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公开

2017－2019 年，全兵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880.37 亿元、958.41 亿元和 1158.16 亿元，财政自给率介于 10%~20%之间，兵团财政收入主要来源于上级补助。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 年兵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66.80 亿元，增长 0.7%。

政府性基金收入方面，2017－2019 年，兵团政府性基金收入持续增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占全兵团综合财力的比重很小，主要为产权转让收入、利润收入和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总体看，转移性收入对兵团综合财力的贡献程度较高。

六、债务情况

兵团于 2018 年开始首次发行政府债券，截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兵团发行的政府债券余额为 1859.3739 亿元，政府债券主要投向市政基础设施、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农林水利、民生服务等领域，存续债券期限以 7 年、10 年、15 年和 20 年为主。随着新增政府债券的陆续发行，兵团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随着存量债券逐步到期偿还以及中长期限债券的陆续发行，债务期限结构有望得到进一步优化。

从债券到期期限分布看，截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兵团存续政府债券中，2026 年到期 27.32 亿元、2027 年到期 6.02 亿元、2028 年到期 88.74 亿元、2029 年到期 73.49 亿元、2030 年到期 63.35 亿元，其余债券于 2030 年之后到期。

七、债券偿还风险分析

1 本批债券概况

本批债券发行规模合计 5.83 亿元，基本情况见下表。

图表 3 • 本批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亿元）	债券期限（年）	付息方式	还本方式	募集资金用途及投向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期)	0.65	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收储土地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二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二期)	5.18	7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收储土地
合计	**5.83**	--	--	--	--

资料来源：兵团财政局提供

2 本批债券对兵团政府债务的影响

本批债券拟发行规模（5.83 亿元）相当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兵团政府债券余额（1859.3739 亿元）的 0.31%，其发行对兵团整体政府债务的影响很小。

3 本批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由财政部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批债券涉及募投项目的预期收益可以覆盖其拟使用募集资金本息合计，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的自平衡，但募投项目收益实现时间及规模受土地储备及出让情况、房地产市场走势、政策调控等因素影响较大。

本批债券募集资金由财政部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集资金拟用于收储土地。

图表 4 • 本批债券募投项目主要情况

序号	项目所属行政区划	项目名称	投向领域	项目概算总投资（亿元）	拟发行专项债金额（亿元）
1	第一师阿拉尔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 2025 年储备土地项目	土地储备	1.62	0.65
2	第六师五家渠市	2025 年第六师五家渠市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	土地储备	3.14	0.76
3	第八师石河子市	2025 年度第八师石河子市第一批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2023-石河子-12 号地块）	土地储备	2.68	1.04
4	第八师石河子市	2025 年度第八师石河子市第一批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20 小区等 9 个地块）	土地储备	4.71	2.49
5	第十二师	2025 年度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新增 1）	土地储备	4.82	0.89
合计				**16.96**	**5.83**

注：第一个项目为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期）项目，剩余项目为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二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二期）项目；部分合计金额与各分项之和不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资料来源：兵团财政局提供

根据兵团财政局提供的资料，本批债券存续期内，募投项目收益可满足拟使用专项债券存续期间的还本付息需求，但募投项目未来收益实现时间及规模受运营情况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图表 5 • 本批债券募投项目资金平衡情况（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项目拟使用专项债券融资合计金额	其中拟使用本批债券金额	债券存续期内募投项目拟使用的地方债融资本息合计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对项目拟使用的专项债券融资本息覆盖倍数（倍）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期）	1.55	0.65	1.6929	2.83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二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二期）	14.12	5.18	16.1614	1.32

资料来源：根据兵团财政局提供资料整理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应当按照该项目对应的专项债券余额统筹安排使用，专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不得通过其他项目对应的项目收益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2019 年，兵团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51.51 亿元，相当于本批债券发行规模的 8.84 倍；2025 年，中央对兵团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75.06 亿元，相当于本批债券发行规模的 12.87 倍。

综合评估，兵团对本批债券的偿还能力极强，本批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八、评级结论

基于对兵团经济、财政、管理水平、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以及本批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本批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确定本批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附件 1　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

联合资信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

各信用等级符号代表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的高低和相对排序，信用等级由高到低反映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逐步增高，但不排除高信用等级评级对象违约的可能。

具体等级设置和含义如下表。

信用等级	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概率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概率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概率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概率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概率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概率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概率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一至二期）-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项债券(十一至十二期)（以下简称“本批债券”）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批债券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经济状况及相关情况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本批债券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经济状况及相关情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批债券相关信息，如发现有重大变化，或出现可能对本批债券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委托评级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联合资信可以终止或撤销评级。